

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

新聞稿 (115.05.13)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志祐

07-2161468

高雄地檢署召開「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」

高雄地檢署於 115 年 5 月 13 日上午，召集警、調、政風、移民、憲兵等機關，在高雄地檢署 6 樓大禮堂舉行「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」查察賄選期前策略會議，就高雄地區選舉查察策略及查賄步驟凝聚共識。

本次會議由高雄地檢署黃檢察長元冠親自主持，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林主任檢察官慶宗蒞臨現場指導，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侯副局長東輝、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王副處長俊凱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第八大隊林副大隊長佑裕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張處長漢明率領所屬機關承辦人員出席，本署主任檢察官、檢察官亦均一同與會。

黃檢察長於致詞時指出，參考前次大選經驗，介選型態已趨多元，包含 AI 假訊息、網路賭盤、虛擬貨幣及境外勢力介選。本次選舉查察務必落實「查賄制暴」之基本功，更應建立橫向即時聯繫、強化精準科技蒐證，掌握境外干預與選舉賭盤；同時，針對原住民選區及澎、金、馬等離島地區在高雄鄉親，須嚴防「幽靈人口」與賄選情事。檢察長強調，選舉查察不僅是維護選風，更是「國安作戰」。各機關應積極掌握情資，遇有假消息須即時澄清立即下架，避免演算法操弄資訊，確保選民能在理性、不受干擾的環境下做出

正確抉擇。

高雄高分檢林主任檢察官於致詞時強調，選舉公正與否，攸關國家未來及民主社會的發展。身為執法人員，防止不法勢力介入選舉是責無旁貸的使命。各機關應加強通力合作、落實「精緻辦案」，並積極防範假訊息干擾；同時應適時公布查賄成果，向媒體及大眾展現執法機關對於賄選與暴力「嚴查嚴辦、違法必究」的鐵腕決心。

本署魏主任檢察官豪勇、高雄市調處肅貪科劉科長怡勤、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王副處長俊凱及高雄市刑大鄢大隊長志豪，於會議中分別就「查察賄選策略及方法」提出報告。針對妨害選舉案件，提出因應規劃。黃檢察長予以肯定，並指示各機關須與督導主任檢察官建立「暢通聯繫管道」，以凝聚共識並提升查察量能。

公平選舉是民主政治與國家廉能之基石。本署已與各查察機關完成橫、縱向聯繫整合，並針對假訊息建立「快速反應機制」。執法過程將秉持公正原則，不分黨派、身分與地位，堅守「有聞必查、有據必辦、有責必究」之態度。透過主動打擊賄選、暴力、賭盤、假訊息及境外資金介入，達成端正選風、選賢與能之目標，進而捍衛國家民主根基。



說明：本署檢察長黃元冠致詞。



說明：高雄高分檢主任檢察官林慶宗致詞。



說明：本署主任檢察官魏豪勇報告「查察賄選策略及方法」。



說明：高市調處肅貪科長劉怡勤報告「查察賄選策略及方法」。



說明：高市政風處副處長王俊凱報告「查察賄選策略及方法」。



說明：高市刑大大隊長鄢志豪報告「查察賄選策略及方法」。



說明：會議情形